11.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上肢康复训练系统 AGSE01），生产厂为（上海卓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建业路695号2幢1层101室）。（上肢康复训练系统 AGSE0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上肢康复训练系统 AGSE0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上肢康复训练系统 AGSE0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上肢综合训练器APTP03），生产厂为（卓道医疗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太路382号4幢）。（上肢综合训练器APTP03）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上肢综合训练器APTP03）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上肢综合训练器APTP03）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3. 踝关节康复训练设备AnkPower-SUP），生产厂为（上海卓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建业路695号2幢1层101室）。（踝关节康复训练设备AnkPower-SUP）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踝关节康复训练设备AnkPower-SUP）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踝关节康复训练设备AnkPower-SUP）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4. （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LGP-08），生产厂为（卓道医疗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太路382号4幢）。（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LGP-0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LGP-08）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上下肢主被动康复训练系统LGP-08）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5. （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CogMaster-A8），生产厂为（卓道医疗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厂址为（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亚太路382号4幢）。（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CogMaster-A8）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CogMaster-A8）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认知康复训练与评估系统CogMaster-A8）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6. （低中频治疗仪SY-BS24M），生产厂为（司羿（长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济技术开发区蓝月谷双创孵化中心C3栋4楼）。（低中频治疗仪SY-BS24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低中频治疗仪SY-BS24M）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低中频治疗仪SY-BS24M）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智慧湾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9月24日

说明：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